

# 东宁市公安局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

**(一) 完善政务审核管理程序。**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建立了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专责人员具体抓的政务公开审核管理机制，明确责任、完善程序、落实制度，确保政务公开事项必须多人负责、层层把关、盖章确认，提高了政务公开事项的准确率，为政务公开信息的收集和整理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 加快政务信息更新速度。**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按照及时收集、及时提供、及时审核、及时发布“四及时”要求，遇重要事项及时上传，大大提高了更新速度，有力保障了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信息的知情权。认真执行政务公开制度相关文件要求，围绕社会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主动、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三) 严格公示群众关注信息。**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重点公开与群众利益相关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方面的信息。全年，我局上传到东宁市政府网站的政务公开资料，共 64 条信息，其中部门工作信息 38 条，治安管理信息 5 条，部门概况更新 8 条，市直部门公开报告 6 条，办事指南 1 条，部门预算及决算信息 6 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发生的事项不能实时编写成公开信息,资料收集不及时,信息素材不多,渠道不够通顺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要切实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一) 提高思想认识。**深入贯彻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和责任感,强化责任落实,完善工作机制,加强与党风廉政建设,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

**(二) 主动及时公开。**认真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制度相关文件要求,围绕社会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主动、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凡不涉密、不违法的必须按时限公开,凡属制度条例内规定需主动公开范围的信息均应在规定时限内通过政务网络等平台及时公开和更新。

**(三) 拓宽公开渠道。**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载体,推进网上政务公开,实时传递我局工作动态。实现信息实时发布,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